

关于
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16 宁安 01	债券代码：136607.SH
债券简称：18 宁安 01	债券代码：143523.SH
债券简称：18 宁安 02	债券代码：143381.SH
债券简称：19 宁安 01	债券代码：155570.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16 宁安 01 (136607.SH)

- 1、发行人：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债券名称：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16 宁安 01；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28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2.98%；最新票面利率：3.65%。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 8、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二) 18 宁安 01 (143523.SH)

- 1、发行人：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债券名称：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18 宁安 01；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5.36%；最新票面利率：3.85%。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 8、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三) 18 宁安 02 (143381.SH)

- 1、发行人：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债券名称：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3、债券简称：18 宁安 02；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18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4.15%；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 8、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四) 19 宁安 01 (155570.SH)

- 1、发行人：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债券名称：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19 宁安 01；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28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3.78%；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 8、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二、重大事项

(一) 公司上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益的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 2021 年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批复》(宁国资委财(2021)23 号)(以下简称:“《批复》”),需在 2021 年三月底前向市财政上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益 3,900 万元,公司已按要求完成上缴。

(二) 上述变更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经发行人确认,此次上缴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对公司的经营状况、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公司债券 16 宁安 01、18 宁安 01、18 宁安 02 和 19 宁安 01 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 16 宁安 01、18 宁安 01、18 宁安 02 和 19 宁安 01 的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 16 宁安 01、18 宁安 01、18 宁安 02 和 19 宁安 01 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